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燕月

電話：05-3620123#8316

電子信箱：anyueh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1257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二 (376500000A_110011257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接種COVID-19疫苗請假假別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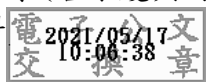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571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衛福部疾管署公告之「COVID-19 疫苗接種對象接種身分認定」（如附件）或自費申請COVID-19疫苗接種之學生，自接種之日起至接種次日24時止，得向學校請假並不列計假別；前往接種、接種後有不良反應情形，均可申請。
- 三、接種完畢後，檢具「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」影本供學校留存備查。
- 四、學校不得拒絕，且不得視為曠課或強迫以事假或其他假別處理，亦不得影響其全勤紀錄。
- 五、學生之疫苗接種時間，應依疫苗接種之合約醫療院所公告期程，於網路預約系統自行避開校內重要活動及考試等時間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

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

裝

訂

線

